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Ray Medicine
新銳醫藥

New Ray Medic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新銳醫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08)

二零二四年年報－
補充資料

茲提述新銳醫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四年年報」)。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四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二零二四年年報披露，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包括於嵊州新銳萬馬之投資，其公平值佔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總資產約5.9%。本公司謹此補充，該投資乃透過本集團持有新銳萬馬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新銳萬馬」)之39股普通股(佔繳足股本的39%)而持有。新銳萬馬為持有嵊州新銳萬馬全部繳足股本之最終控股公司。

有關上述投資的歷史、投資成本及於年結日的公平值及其於本年度的表現、相關公司的主要業務及本公司對該投資的投資策略，請參閱二零二四年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財務回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一段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之附註18(iv)的相關披露。

承董事會命
新銳醫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秋勤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秋勤女士、褚雪平先生及周灣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志堅先生、李倩明女士及施禮賢先生。